

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中汇
审

目 录

	页 次
一、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中汇会鉴[2025]5341号

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仁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和仁科技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和仁科技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和仁科技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和仁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

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检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和仁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公允反映了和仁科技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中国注册会计师：孙玮

中国注册会计师：舒伟

报告日期：2025年4月22日

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根据贵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现将本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243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由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25,862,558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9.61 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07,164,762.38 元，扣除券商承销佣金及保荐费 7,547,169.81 元，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人民币 499,617,592.57 元。另扣减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证券登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3,297,983.47 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496,319,609.10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415号)。

(二) 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2021 年，根据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0,123.16 万元(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为 42,731.45 万元。

(三) 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情况及年末余额

2024 年度，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6,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4 年 8 月 19 日已全部归还。

2024 年 8 月 21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一致同意公司终止“基于物联网及大数据技术的智慧医院一体化建设项目”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经过 2024 年 9 月 9 日公司召开的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募集账户已于 2024 年 9 月 13 日销户。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节余的募集资金。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49,631.96
减：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投入金额	10,123.16
加：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收到的利息及理财收益	3,222.65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42,731.45
减：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
减：购买理财产品未到期的	-
加：归还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
加：累计收到的利息及理财收益	628.35
减：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43,359.80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0月22日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江支行及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江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

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根据《管理办法》及本公司2022年7月15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本公司将存放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江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内的募集资金(含利息)转存至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转塘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内，并连同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8月5日与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转塘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已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专户已销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计划及项目建设进度，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2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24 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8 月 19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6,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4年4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事项经过2024年5月15日召开的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且公司在任一时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额不超过上述额度。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并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购买事宜。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无余额。

（四）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于物联网及大数据技术的智慧医院一体化建设项目”，原计划在3年内分批投入实施，截至2024年8月21日尚未投入，主要原因系受市场变化、医院预算等影响，导致相关项目的谈判、论证等周期变长。

2024年度基于目前经济形势及社会环境，经公司研判，项目投资一次性投入建设、后续按年收取服务费的模式下的回款风险和盈利风险大大增加，可能无法取得预期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随着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等行业相关指导性政策陆续出台和落地，公司在医疗信息化市场及相关领域的创新业务方面将迎来更大的发展空间和机遇。为合理的分配资源，更大程度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率，集中力量推动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经审慎评估，公司终止了“基于物联网及大数据技术的智慧医院一体化建设项目”建设。

公司2024年5月23日在募集资金账户购买了两笔银行七天通知存款，金额分别为5,000万元和35,091.44万元，合计金额为4.01亿元，期限均为2024年5月23日至2024年6月3日。上述资金已于2024年6月3日全部赎回，所产生的利息也在2024年6月3日全部回到同一募集资金账户，该通知存款账号已经自动销户。公司对上述银行七天通知存款按照银行存款进行管理。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对上述利用募集资金购买七天通知存款事项进行了补充确认并公开披露。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4年8月2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

止“基于物联网及大数据技术的智慧医院一体化建设项目”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43,193.27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及产生的投资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等,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专户资金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经过2024年9月9日公司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募集账户已于2024年9月13日销户,转出金额为43,359.80万元(包含2024年9月13日注销时收到的利息收入166.53万元)。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违规情形。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 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和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9,631.9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3,359.80[注 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3,193.27[注 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3,193.27[注 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3,482.96				53,482.9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87.03%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是否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投资总额		额(1)		投入金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承诺投资项目：		39,631.96		-		-		不适用		不适用	
基于物联网及大数据技术的智慧医院一体化建设项目		10,000.00		53,193.27		43,359.80		53,482.96		100.54	
补充流动资金		49,631.96[注 2]		53,193.27		43,359.80		53,482.96[注 2]		100.54	
合计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之说明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详见本报告四、五之说明

[注 1]：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及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基于物联网及大数据技术的智慧医院一体化建设项目”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43,193.27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募集账户已于 2024 年 9 月 13 日销户，转出金额为 43,359.80 万元(包含 2024 年 9 月 13 日注销时收到的利息收入 166.53 万元)，详见本报告四之说明。

[注 2]：实际投入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系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和手续费支出。